

楚雄彝族自治州地震局文件

楚震通〔2020〕1号

楚雄州地震局关于印发 《楚雄州地震局2020年地震应急预案》的通知

各县市地震局，局属各科室：

为充分做好我局2020年地震应急准备及处置工作，现将《楚雄州地震局2020年地震应急预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楚雄州地震局 2020 年地震应急预案

为科学高效、有序应对和处置突发地震事件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，减轻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。根据《楚雄州地震应急预案》和《楚雄州地震局特别重大地震灾害应急专项处置工作方案》，结合机构改革后职能职责变化，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启动预案条件

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，启动本预案：

- 1.楚雄州内发生 4.0 级以上地震。
- 2.接到本单位发布进入地震应急状态的通知。
- 3.楚雄州邻近地区发生 5.0 级以上破坏性地震，在州辖区范围造成地震灾害损失或人员伤亡。
- 4.省人民政府发布楚雄地区 5.0 级以上破坏性地震临震预报。

二、指挥机构及职责

在州委、州政府、州抗震救灾指挥部的统一领导和组织指挥下，成立州地震局地震应急工作领导小组。组长由党组书记宋志峰、局长卢晓林担任，副组长由副局长毛德培担任，成员由局属各科室负责人担任。领导小组下设前方指挥部（地震现场应急工作队）和后方指挥部。

（一）领导小组职责

负责全局地震应急处置工作的组织、指挥和协调；负责向州委、州政府、州抗震救灾指挥部、省地震局汇报震情、灾情，并

提出应急响应建议；负责灾区震情监测、灾害监测、损失评估工作；开展防震避险等防震减灾知识宣传，配合宣传等部门平息地震谣传。

（二）前方指挥部（地震现场应急工作队）的组成及职责

指挥长：毛德培 副局长（队长）

成员部门：震灾处置科、震害防御法规科、监测预报科、办公室

工作职责：迅速赶赴灾区，组织、协调、指挥、实施地震现场救援工作；向州抗震救灾指挥部报告震情、灾情等地震现场工作情况；协助灾区政府做好抗震救灾工作，提出地震应急对策建议；配合上级地震部门、协调组织其他相关部门到灾区开展地震现场救援工作。

1.综合协调组：组长由办公室副主任张萍担任，成员：驾驶员周朝春。

负责协调联络省地震局前方指挥部和州抗震救灾前方指挥部工作；负责地震现场信息报送、文秘等工作；负责应急车载电台的通讯保障工作；负责应急资金、物资调配及后勤保障工作；完成前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下达的其它任务。

2.震情监视组：组长由监测预报科科长卜维生担任。

负责判定地震类型,监视震情发展、提出震情趋势意见、编写震情信息、组织地震宏观联络员进行地震宏观异常调查、收集、落实处理。完成前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下达的其它任务。

3.灾害损失评估组：组长由震灾处置科负责人张俊雄担任，成员有彭炜（视情况定）。

负责地震现场灾情调查、负责拍摄、收集灾区灾害图片和影像资料；收集、统计相关资料（包括受灾范围，人员伤亡情况，建筑物倒塌、破坏、受损情况，次生灾害等）汇总上报，配合中国局、省地震局开展地震灾害损失评估、地震烈度调查等工作；完成前方指挥长下达的其它任务。

4.新闻宣传组：组长由震害防御法规科科长陈猛担任

负责地震现场指挥部文秘工作；配合灾区做好防震避险等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；负责协调、配合新闻单位进行抗震救灾宣传报道、采访工作；协助当地政府采取有效措施平息地震谣传；完成前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下达的其它任务。

（三）后方指挥部的组成和职责

指挥长：卢晓林 局长

成员部门：震灾处置科、震害防御科、监测预报科、办公室

工作职责：负责向州委、州政府、州抗震救灾指挥部、省地震局汇报震情、灾情并提出应急响应建议；负责向州抗震救灾指挥部汇报防震应急办工作开展情况，提出地震应急对策。

1.综合协调组：组长由董明荣担任，成员赵琼芬、宋云香。

协助后方指挥长承担应急期间的综合协调工作；负责后方组工作人员的调配；负责将各级领导指示下达给相关工作组并对落实情况监督、检查；做好与州委、州政府、省地震局、州抗

震救灾指挥部各成员单位的协调、联系工作；完成后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交办的其它任务。

2.震情监视组：组长由董娟担任，成员王永涛、起浩。

负责做好数字化地震台网和地震前兆观测设备的维护、管理工作，确保各类观测数据连续、准确、可靠并及时上报；开展地震趋势会商，监视震情发展，核实、确认地震前兆异常；根据地震活动性和前兆资料指标综合分析，提出地震类型和地震趋势判定初步意见；及时了解国家和省有关地震监视工作和地震趋势判定意见，提出我州震情跟踪意见和实施方案；负责震情信息编写、上报《震情简报》、《震情速报》等相关材料；完成后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交办的其它任务。

3.灾情收报组：组长由李春云担任，成员彭炜（视情况定）。

负责核实、汇总、上报灾区报送的灾情（包括受灾范围，人员伤亡情况，建筑物倒塌、破坏、受损情况，次生灾害等）、震灾损失评估等相关材料；负责应急指挥平台的互联互通工作；完成后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交办的其它任务。

4.新闻对策组：组长由谢蓉担任，成员张春。

负责组织、策划新闻发布、采访、专访等工作；负责新闻稿件的编写工作；负责与媒体的交流、协调、联系工作；完成后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交办的其它任务。

5.文秘后勤保障组：组长由赵琼芬担任，成员宋云香。

负责地震应急相关材料的汇编、审定、印制、发送工作；负

责应急资金、物资、设备管理及后勤保障工作；做好灾情、震情咨询电话的接听工作；完成后方指挥长、副指挥长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三、应急通信保障

1.常规通信。在常规通信可用的情况下，以固定电话、手机、网络通信为主要通信手段。

2.短波电台通信。一旦发生破坏性地震，在当地固定电话和手机通信中断或联络困难的情况下，启动短波电台通信。

3.启动地震应急指挥互联互通平台。

四、应急响应

（一）先期处置。当全体人员感觉到地震、或者接到震情速报后，5公里以内15分钟，5公里以外20分钟内赶赴单位开展应急处置工作。地震发生后，局领导及值班人员及时做好以下工作：

1.震情值班人员在震后立即向省地震局确认地震参数，并向值班领导报告震情。

2.震情值班人员填写震情报告，报送州政府总值班室和州应急管理局。

3.通过短信平台向州抗震救灾指挥部成员单位发送地震速报短信。

4.震情值班人员做好震情值班电话接听、询问，做好解答工作。

5.党组书记负责向州委相关领导报告震情及后续震情应急情况；局长负责向州政府相关领导报告震情及后续应急工作建议

和相关情况，副局长负责向省地震局报告工作情况及后续震情意见。

（二）应对措施。局领导和各科室按照各自应急工作职责开展应急处置。

1. 办公室应急行动：

（1）接到值班人员地震参数后，迅速通知全体工作人员开展应急处置工作。

（2）15分钟内调集车辆待命，为前方组赶赴现场开展抗震救灾工作提供保障。

（3）迅速拟定震情简报，向有关部门通报震情。

（4）及时做好上情下达、下情上报和防震减灾工作简报的编发工作。

（5）认真做好会务服务和后勤保障工作，以及前来本局的各级领导、来访人员和媒体接待工作。

2. 监测预报科应急行动：

（1）对地震速报结果进行核对并修订及确认地震参数，按规定时间到岗后，5分钟内绘制震中示意图。

（2）立即处理地震记录资料，采集加工震相记录波形图。

（3）及时检查观测仪器运转情况，认真做好地震速报更新、前兆数据传输和处理入库工作。

（4）负责与省、州、市（县）电台联络。

（5）及时召开震情紧急会商会，加强前兆观测资料的跟踪

分析研究，做好后续震情趋势跟踪。

（6）实时与省局预报中心保持联系，及时沟通和获取地震类型和震情趋势判定初步意见。

（7）迅速绘制震中区历史地震震中分布图，做好典型震例分析研究。

（8）在本局官方网站上开辟、发布地震专题信息。

3.震害防御法规科应急行动：

（1）立即通过规定渠道，了解收集震中区及其附近灾情及社会影响情况。

（2）在本局官方网站公告栏发布地震参数、震区相关资料和图件，每天更新地震序列和灾情统计数据。

（3）根据收集到的灾情信息，撰写汇报材料，必要时拟定新闻通稿，向媒体发布震情信息。

（4）全面收集各类资料，适时开展地震应急宣传。负责组织、策划新闻发布、采访、专访等工作；负责新闻稿件的编写工作；负责与媒体的交流、协调、联系工作，防止谣言发生和扩散。

4.震灾处置科应急行动：

（1）及时准备现场工作组所需的摄相机、照相机、笔记本电脑、GPS、电台、发电机等应急物资，震后 20 分钟在办公楼前集结。

（2）迅速开启地震应急指挥系统，为省、州领导沟通信息提供保障，并与省应保中心、州政府应急指挥中心、各县市地震

局保持密切联系，争取技术图件、相关数据资料支持，及时传输、上报震情、灾情。

（3）迅速进行地震灾害预评估，及时将评估结果向局领导汇报。

（4）及时收集整理和汇总灾情信息，按照灾情速报规定向省局报告。

（5）应急期间，随时依据应急工作的需要调配、购置应急物资。

5.局领导应急行动：

（1）主要领导立即主持召开紧急会议，安排部署应急工作；根据震级大小、震中位置、可能造成的破坏程度等，初步判定灾害等级，向州政府提出应急响应级别和对策措施建议；并根据上级领导的指示和要求，适时调整工作部署。调配前、后方工作组人员，组织、协调地震现场应急工作；安排派遣地震现场应急工作组；向地震应急联动成员单位提出应急联动需求，指导地震工作机构的应急工作。

（2）地震应急前方组的指挥长带领相关人员赶赴震区，开展现场应急工作，做好对当地政府应急工作的指导，与省局现场工作队的协调配合，确保前后各种信息传递畅通，适时做好上级领导现场查看灾情的陪同工作。

（3）地震应急后方组的指挥长及时参加州委、政府的工作会议，并利用互联互通系统，做好工作情况报告，会议精神传达，

落实重要事项。负责新闻媒体稿件的审定，接受媒体记者采访，做好新闻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。

（三）后期处置。当先期处置结束后，各工作人员按预案各组职责开展应急处置工作。

五、AB角制度

为保证在地震应急期间工作不脱节，州地震局建立AB角互换制度，具体为：

1.局领导：宋志峰⇌卢晓林；卢晓林⇌毛德培。

2.办公室：董明荣⇌张萍；张萍⇌赵琼芬；赵琼芬⇌宋云香；周朝春—（临时确定）

3.监测预报科：卜维生⇌董娟；董娟⇌起浩；起浩⇌王永涛。

4.震害防御法规科：陈猛⇌谢蓉；谢蓉⇌张春。

5.震灾处置科：张俊雄⇌李春云；李春云⇌彭炜；张俊雄⇌彭炜。

六、有关纪律要求

1.预案启动后，我局全体工作人员立即停止探亲、休假，在外出差人员就近就便搭乘交通工具尽快赶到单位或指定地点集中。前方指挥部人员必须服从统一调动安排，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撤离。后方指挥部成员凡外出办事10分钟以上，必须经局领导批准。

2.严格新闻采访制度。统一由前方、后方指挥长或指定人员接受新闻媒体采访。其他人员未经批准，不得擅自接受新闻媒体

采访。

3.严格保密制度。不得随意扩散地震趋势意见；不得透露地震灾害损失评估结果。

4.对不服从指挥，有意推诿、拒不承担地震应急任务，玩忽职守，擅自离开岗位，超越职权随便对外发布震情和抗震救灾消息等违规违纪行为的，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批评教育、约谈谈话、行政问责等处理。

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执行。

抄送：省地震局，州人大常委会，州人民政府、州应急管理局。

楚雄州地震局办公室

2020年1月2日印发
